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 2021 年“三项工程” 东莞市职业技能电视大赛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培养和选拔高技能人才，推动我市高技能人才队伍提质增量，进一步推进“技能人才之都”建设，根据《关于印发〈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东人社发〔2019〕43号）文件精神，现就做好 2021 年我市“三项工程”职业技能电视大赛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技汇东莞，赛动未来”为主题，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促进技能人才培养选拔的引领作用。聚焦“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围绕“湾区都市、品质东莞”的总体要求，以打造“技能人才之都”为牵引，擦亮东莞职业技能竞赛品牌，持续发挥职业技能竞赛“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干”的作用，加快培养和选拔高技能人才，推动我市高技能人才队伍提质增量。

二、组织机构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统筹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各

项工作。

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负责竞赛计划安排、管理、总结表彰、竞赛经费预算拨付及竞赛技术指导工作。

各承办单位要成立竞赛组委会，制定竞赛项目实施方案和技术文件，明确各竞赛职业（工种）竞赛具体时间、地点。

三、工作内容

2021 年东莞市计划组织开展市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 18 项，冠以“2021 年东莞市职业技能大赛——xxx 职业技能竞赛（大）赛”名称。重点打造“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职业技能电视大赛，带动镇街办赛。

（一）加强竞赛组织实施。

1. 竞赛报名。各竞赛承办单位要严格按照我市职业技能竞赛有关规定，规范报名流程，已参加我市（2018 年之后）职业技能竞赛的前 3 名获奖选手不能以选手身份再参加相同职业（工种）、相同等级的竞赛，但可以作为技术指导角色参与，协助赛前辅导、经验交流。

2. 竞赛文件。各承办单位要认真制定实施方案和技术文件，签订职业技能大赛协议书（一式两份），在赛前 5 个工作日内报送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审核，竞赛实施方案和技术文件须经市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审核后印发，并在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信息网上公布。

3. 竞赛规模。各镇街（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局，各承办单位要广泛发动企事业单位在岗员工、院校师生

参赛，层层选拔，精心组织。鼓励在各镇街设置初赛，初赛接受镇街人社部门监督管理。为保证竞赛质量，我局对决赛规模予以控制，举办市级一类职业竞赛的各职业（工种）各组别决赛的参赛人数必须在 30 人以上。

（二）加大竞赛宣传力度。各镇街（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竞赛承办单位要在组织竞赛前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发布竞赛信息，广泛深入发动相关行业从业人员积极参加职业技能竞赛。赛后也要积极宣传优秀技能人才刻苦钻研技术的优秀事迹，展示竞赛作品，在社会上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的良好氛围。

（三）完善竞赛激励机制。根据《竞赛管理办法》，按照国家职业标准三级以上（含三级）为竞赛标准举办的市级一类竞赛，职工组参赛人数在 60 人以上，获得前 8 名的选手（或参赛人数在 30 至 59 人之间，获得前 4 名的选手），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授予“东莞市技术能手”称号，颁发荣誉证书。竞赛标准在国家职业标准四级以下（含四级）和学生组竞赛不颁发“东莞市技术能手”荣誉证书。对原已获得“东莞市技术能手”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

各镇街（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承办单位结合实际建立竞赛与人才培养相结合的技能人才选拔机制，制定竞赛激励政策，充分调动单位和个人组织、参加竞赛的积极性。对参加市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的参赛选手激励按相关政策执行。

(四) 加强竞赛组织领导。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统筹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各项工作，各竞赛承办单位要成立竞赛组委会，明确职责分工，严格按照《国家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程》和国家职业标准要求，认真研究制定竞赛实施方案和技术文件，切实做好竞赛组织实施和规范管理，确保竞赛工作科学规范、竞赛结果公平公正，实现高水平办赛。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竞赛数据采集。各竞赛承办单位要做好报名信息采集，收集相关报名材料，在赛前5个工作日内将参赛选手名单(附件2)及个人相片(相片以身份证号命名，jpg格式，大一寸，如441900200211221122.jpg)电子版报送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审核。

(二) 及时报送竞赛材料。各竞赛承办单位要在竞赛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总结(从工作措施、亮点，工作存在问题，工作改进和建议三个方面进行总结)、竞赛经费预算(盖公章)、竞赛相关图片、视频、裁判签到表、决赛成绩表、竞赛获奖者信息表、竞赛统计表等资料报送至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

- 附件：1. 2021年“三项工程”东莞市职业技能电视大赛项目计划表
2. 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名单
3. 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统计表

4. 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裁判签到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21年4月2日